

# 街道空间的利用及其多元治理机制

——以行动者为中心的分析

韩志明

---

**摘 要:** 街道是城市中最重要公共空间,包含了丰富的物质和精神元素,构成了多样化的空间形态,具有复杂精妙的社会功能。不同的社会主体基于不同的目的以不同的方式利用街道空间,形成了不同的社会过程、社会关系和社会后果。研究以行动者及其关系为中心,立足对街道空间及其治理行为的多样性观察、体验以及思考,对利用街道的社会行为进行类型化分析,通过深入分析街道空间中行动者社会行为的生产与再生产机制,具体包括社会行为的规则系统、实现机制、关系建构和溢出效应等多个方面,提出利用街道空间的对策和建议。对街道空间中社会行动者及其行为的类型化分析,可以更好地理解社会主体与社会空间之间的相互建构,对实现更富人性化和更高效的城市管理有着重要的启示和借鉴意义。

**关键词:** 街道; 街道空间; 行动者; 城市治理; 多元治理

**作者简介:** 韩志明,上海交通大学中国城市治理研究院、国际与公共事务学院教授,博士,博士生导师(上海 200030)

---

空间是人类存在的基本方式,空间是社会的,也是政治的;空间是静止的,也是变化的。作为一种特殊的空间类型,街道是城市中习以为常的存在,也是最容易被忽略的社会元素。街道是城市肌体的血管,为各类社会要素的流通提供通道,维系着城市的新陈代谢。街道也是城市的神经系统,感受和触摸着点滴细微的社会变化。街道还是社会行动者粉墨登场的舞台,展现着万花筒般的人生剧目。人是街道中的能动性主体,街道与人相互影响,共同演绎出街道的万千景观。因此有关街道的研究是对空间政治的微观考察,对于理解城市治理及其过程具有非常重要的作用。

目前对于街道空间及其治理的研究,已有的文献多从文化保护、科学规划、景观设计和空间改造等角度阐释街道的面貌、功能及其发展前景,但很少对街道空间的经济、社会、政治和文化等功能进行系统研究,也缺乏对街道中的行动者及其活动的充分关切。无论什么样的街道,都是人类活动的载体,是行动者利用的对象,但街道也或微弱或强烈地影响着活动于其间的人,更需要通过良好的治理来实现其多样化的社会功能。本文以行动者为中心,立足于对街道及其利用的观察和调研,通过对行动者利用街道的行为进行类型化分析,深入识别并揭示现代城市空间治理的基本策略和方法。

## 一、街道、街道空间中的行动者及其关系

街道是什么呢?不同学者有不同的定义。简·雅各布斯认为街道“寄寓在城市的腹中”“是一个城市的最重要的器官”<sup>[1]</sup>。B·鲁道夫斯基强调城市无法脱离街道而独立存在,认为“街道是母体,是城市的房间,是丰沃的土壤,也是培育的温床”<sup>[2]</sup>。列斐伏尔把街道比喻为“即兴的戏院”,在街道里“人既是场景,又是观众,有时还是演员”,强调“街道是流动发生的地方,人与人之间的互动是城市生活存在的根基”<sup>[3]</sup>。芦原义信则认为“街道就像是住宅中的走廊”<sup>[4]</sup>,是家的延伸,是人们进行公共生活的重要空间。

---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现代国家的治理技术及其运作逻辑研究”(15BZZ036)

街道是怎样起源的?史学家认为,原始人在定居点与狩猎场间来回穿梭,就慢慢形成了道路的滥觞。人们频繁进行剩余产品的交换,就渐渐形成了街市的雏形。随着人类协作分工的精细化、交往行为的经常化以及生活方式的复杂化,建筑物越来越多,道路和街市也日渐发展和升级。街道纵横交错,向四面八方延伸,使各种城市要素获得联系。道路犹如一张巨大的网,把住宅、商铺、绿化带、交通设施、车辆和行人等元素有机串联起来,给城市带来清晰可见的形象。

正如凯文·林奇所指出的,道路是“具有统治性的城市要素”,是大多数人城市印象中“占控制地位的因素”<sup>[5]</sup>,人们根据道路来了解和认识城市,各种城市景观通过道路而联系起来,组合成各具特色的城市空间,也建构起人们对于城市的感知和印象。“当我们想到一个城市时,首先出现在脑海里的就是街道。街道有生气,城市也就有生气;街道沉闷,城市也就沉闷。”<sup>[1]</sup>人们进入一座城市,首先要做的就是认路,借助街道来定位自己,识别方向,通过街道来感受和认知城市,比如是喧闹还是宁静,是拥堵还是顺畅等。

城市中的街道规模大小不一,空间结构各异,功能错综复杂,但追根溯源,每一条街道都有自己的历史,都是历史形成和发展起来的,都有自己的昨天、今天和明天。街道的历史既是一部城市的演化史,也是一部人类文明的表现史。城市中的大多数街道都是过去形成并遗留下来的“老旧”街道的翻修重建、规模延伸和功能发展,这些街道的族谱承载了城市成长的历史。从落后的过去到发达的今天,街道与城市一样发展,繁衍生息,围绕着人们不断变化的需求而调整 and 变化。街道的形成既有自下而上的构建,正所谓是:走的人多了,也就成了路;也有自上而下的建构,比如“要想富,先修路”,交通是经济和社会发展不可或缺的重要基础设施,政府通过精心规划而建设新的街道以及城区。

街道具有什么特征?如果说建筑物是静止的和封闭的场所,是要让人们停留下来,与别人(或他者)隔离开来,那么街道则是流动和开放的通道,为人们的活动提供媒介或凭借,也让人们彼此融入他人之中。街道是社会的公共物品,向所有人开放,是社会元素高度集中的区域,是城市社会中最重要、最重要的公共空间。街道拼接起城市的基本面貌,反映出城市文明的水平和品质,也衍生出不同的社会景观与意象。无论具体的街道是什么样,街道都具有如下共同的属性:

一是公共性。城市街道是开放的公共空间,是社会中最典型的公共物品,不属于任何特定的个人或组织,所有人都可以无条件无偿地利用它(限制人们的利用实际上是不可能的),所有人利用它的权利都是平等的,当然也同时负有维护街道秩序和安全的义务等。

二是可见性。建筑物建立起里外之分的区隔,制造了看不见的内部空间,但街道是透明的,一眼望过去,几乎所有的街道都是一样的,街道的要素都可以尽收眼底,都在“街道眼”的注视、监督与保护之下,不同的街道只是街道基本元素的不同排列组合。

三是不确定性。街道为每个人所享用,蕴含着巨大的偶然性与不确定性,因此街道又是模糊的和不透明的,大量陌生的人群聚集在开阔的街道中,基于不同的目的而利用街道,不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无法预料的事情,也不知道会产生什么意想不到的结果。

四是可变性。街道的元素千变万化,不同的人、不同的社会行为和不同的要素等聚集在一起,形成不同的排列组合,给街道赋予不同的内涵和色彩,构建起街道不同的形态和功能,经由建设、管理到维护以及更新等,所有的城市街道都处于持续的变化之中。

五是包容性。街道犹如巨大的容器,容纳一切,既能容纳各种外来的要素,又能将各种东西“输送”出去,也能顺应各种缓慢或激烈的社会变化,化解或增加不同社会行动者间的紧张和摩擦,还可以纾解人们的精神压力,具有减压阀和缓冲器的作用。

街道的主人是谁?最简单的答案就是看谁在利用和管理街道。理解任何一条普通的街道,除了观察穿梭不息的车辆,最主要的就是看来来往往的行人,这或是成群结队追逐嬉戏的小学生,或是西装革履行色匆匆的上班族,或是怀抱婴儿悠闲自在、信口闲聊的大爷大妈等。人是街道的主人,是赋予街道气质和灵性的关键因素。如果没有了人及其活动,街道就纯粹成为车辆通行的柏油水泥设施,显得僵硬、生冷而苍白。一座城市是其所有市民共同享有的城市,一条街道也是所有利用此街道的社会行动者的共有财富。

街道的建设者和管理者分别是街道的提供者与维护者。街道的建设是利用街道的原点和基础,街道

的维护是利用的条件和持续。建设不好没得用,管理不好没法用,使用的效率也低。建设者和管理者影响着对街道的利用。街道的建设者、管理者和使用者不完全是相同的人,建设者和管理者在日常生活中也使用着不同的街道。街道建设好之后,建设者的任务便完成了,街道就交接给了管理者和使用者。当街道出现破损或需要扩建时,建设者又可以回来成为维修者和扩建者。如果说街道的建设者是相对明确的市政工程建设者的话,那么街道的管理者则是多元化的社会群体,具体包括交通管理者、街头执勤的警察、带着红袖章的志愿者大妈、环卫工人、街道和社区管理者以及城管执法人员等。

就像是早期的狩猎活动和物物交换带来了原始的道路,人类的活动及其特性定义了街道的功能及其景观。人们利用街道的活动直接塑造着街道,比如流动商贩把紧邻新建小区的街道变成路边菜市场等。一条人迹罕至的道路无疑是巨大的浪费,但对街道肆意或过度地利用也会带来问题,比如运输渣土的卡车把刚刚修建好的道路碾压得坑坑洼洼,使得附近居民的通行变得更加麻烦。城市居民的典型性活动,会给街道带来不确定的重要影响,比如大中小学的开学或放假、重要节庆活动游客的涌入以及春节前后农民工或外地人候鸟式的迁移等,也都临时性地界定街道的情境:时而人潮汹涌,拥堵不堪,令人焦躁;时而又人去楼空,留下空荡荡的长街,引人思绪飞扬。

人及其活动塑造了街道,街道也反过来塑造着人。就像街道规定着车辆和行人的方向及其速度一样,街道是一种高度开放的秩序体系。街道的运行和管理规则,给寄身其中的人强加了规范和约束。在成熟的城市社区中,临近的街道就是社区体系的有机组成部分,社区居民相互之间知根知底,很大程度上具有熟人社会的特点。其中“街道眼”无处无时不在,个人的一举一动都在街坊邻里的注视之下,受到社区规范体系的调节和控制。随着城市管理信息技术的飞速发展,比如通过高清摄像头将个人违反交通规则的行为记录下来,将给个人行为施加更加精密的约束。而且,相对成熟的街道拥有更加丰富的社会资本,孕育着更多的关爱与包容,在这里人们更容易寻求到帮助和支持,比如寄存东西以及聚堆闲聊等,甚至陌生人也能感受到其中的热情。

在快速的城市化进程中,街道也在经历着光怪陆离的变化,不仅街道的路面、交通信号灯以及绿化带等经历了若干次的重整和返修,街道两边的门面和店铺更像是“街头变幻大王旗”,不断更新换代。像蜘蛛网一样密密麻麻的街道,划定了城市其他要素的方位,延伸到城市的各个角落,呈现出更加多样化的景观,比如各种耐人寻味的“断头路”。人们从不同地方聚集到城市中来,街道上的人越来越多,越来越拥挤和嘈杂。城市的规模越来越大,社会的陌生化程度与日俱增,城市生活的节奏越来越快,工作和生活的压力越来越大,焦虑和失落也越来越多,对城市的厌倦和逃离也越来越严重,其中最典型的反应就是冲出城市,走向乡村。

街道是个人“亲切经验”的组成部分<sup>[6]</sup>。空旷或繁忙的街道也是诗意飞扬的地方,寄托着个人放纵不羁的幽情与想象。诗人和艺术家等走向街道,把自己湮没在茫茫人流之中,感受城市中幽暗而私密的点点滴滴,培育着激情和灵感。对于大多数人来说,街道不过是钢筋水泥丛林中的逼仄缝隙,里面充斥着令人眼花缭乱的人流、尖锐刺耳的汽车鸣笛声、无处不在的商业气息以及暗流涌动的物质欲望等。街道越发成为压制、异化和荒诞的集合体。“街道芭蕾”已经成为历史的陈迹,街道的灵魂已经不复存在,逃离城市,回归自然,到田园牧歌中寻找身体和心理的慰藉,不觉已成为城市化时代的重要音符。

## 二、四种类型的街道利用及其内在逻辑

人们利用街道,在街道中从事不同的社会活动,不同的社会活动包含着不同的目的和手段,形成不同的社会关系,带来不同的社会后果。依据目的和功能不同,对街道的利用主要可划分为四种类型,不同的利用类型包含了不相同的典型性行为以及相应的特性。当然,这四种类型显然无法穷尽所有的利用形态,而且这也只是对利用街道行为的简单化归类。实际的街道承载着多样化的功能,同一街道也可以应用于不同的目的性活动。

### 1. 交通出行类利用

交通出行是街道最基本也最重要的功能,也是街道成其为街道的应有之义。街道向每一个人都敞开

怀抱,每个人通过街道出行的权利都是平等的。在城市中,个人的出行都是依赖于纵横交错的各式街道,尤其是那些起着交通运输主动脉作用的街道。作为最广泛使用的公共必需品,街道把出行者输送到任意他想要去的地方,比如忙忙碌碌的上班族,早上穿过曲折的街道进入办公室,下班后又经过街道辗转回家,两点一线之间如潮汐般周而复始;早起上课的学生跟随着接送他们的家长,雷打不动地重复着每日的路程和街区,在穿梭街道的过程中慢慢成长。

街道为出行者提供着基本的设施,包括宽阔的路面、牢固的道路护栏以及各种交通信号设施等。随着社会时代的变迁,人们的出行方式不断演变,对街道资源及其配置的需求也在不断地改变。从古代的歇马驿站和客舍茶馆,到现代的地铁、高架桥、高速服务区与智能交通信号系统等,街道以及街道的要件也都与时俱进,反映或体现出社会需求的巨大变化。完善的交通规范条例、有效的交警现场疏导、合理的人车分流、潮汐式的车道变更、适当的封闭式护栏隔离等措施,都是为了满足秩序和安全的需求。城市规模越大,实现这些需求的难度越大,提出的挑战也越大。

街道的出行随时面临着拥堵以及交通事故的风险。城市规模在持续地扩张,私家车数量还在顺势增长,交通拥堵问题愈演愈烈,虽然路面拓宽了,立交桥多了,车辆限行了,信号灯越来越先进了,但仍难以解决严重的拥堵难题。驾驶证日益成为都市人生活的标配,但各种类型的“马路杀手”也越来越多,拥堵的路况以及抢黄灯、乱插队、频繁变道等催生了所谓的“路怒症”,给个人和社会都带来更多的焦虑、烦躁与抑郁。斑马线上的车辆与行人都争分夺秒,互不相让。“中国式过马路”仍是不陌生的“风景”。

## 2. 营销交易类利用

街道自古就是市场活动的集中地。街道将销售者和消费者串联在一起,为市场交易提供了空间,虽然现代电子商务正在颠覆传统的实体店,但是街道方便、快捷和灵活的市场优势仍然是难以完全被取代的,比如上班族在下班回家的路上,顺便到路边的商店购买一些生活必需品;对于不太习惯于网购的中老年人来说,路边商店仍然是他们青睐的购物场所。精心布置店铺门脸的店主、白天街角游击式占道经营的无证商贩、夜晚路灯下见缝插针的摆摊者、穿梭在车流人流中乱发小广告者等,都“各显神通”地利用街道来做买卖。

在商业的眼光下,街道的任何空隙都具有可利用的价值,进而形成了对街道利用的多样化行为,比如临街的店主总是倾向于把琳琅满目的商品堆在门外的便道上,没有店面的商贩和摆摊者抢占有利的地形开展业务,张贴小广告的人把难以揭下来的贴纸广告粘在灯箱、站牌甚至地砖以及共享单车上。这样将公共的街道转化为私人的经营场所,形成了混乱而无序的交易空间。“天下熙熙,皆为利来;天下攘攘,皆为利往”,市场就成为人们竞相追逐利益的舞台,其中营销者获得了利润,消费者满足了需求,也是各得其所。

街道空间是有限的稀缺资源,也是社会行动者竞相争夺的对象,但由于街道的开放性和公共性以及弱规则性,对利用街道的行为缺乏有效的规范和监管,街道中的营销和交易行为很容易带来无序竞争、环境污染和坑蒙拐骗等结果:比如临街的商店把音箱摆到人行道上,播放着震耳欲聋的推销广告,带来严重的噪音污染;街头电线杆或公交车站牌上的“牛皮癣”小广告总是撕了又贴,贴了又撕,一层一层覆盖上去;流动的摊贩穿梭在密集的人流中,专门挑人推销他们假冒伪劣的商品。

## 3. 休闲商旅类利用

每一条街道都沉淀着历史,蕴含着文化,体现着风情,向四面八方远道而来的游客展示着自身,吸引着海内外的各色人等,比如黄浦江畔的外滩万国建筑博览群正是百年上海滩历史的缩影,意式风情区和五大道的小洋楼则是近代天津历史文化的见证,北京的潘家园市场和天津的古文化街为慕名而来的文化古玩爱好者提供“淘宝”的诱惑。通常,一条滨水临河的步行街、具有传统地域特色的食品街或者一条花鸟鱼虫交易街,都是普通市民、相关爱好者或旅游者流连忘返的地方。只要熟悉城市的情况,每一个人都可以找到一条心向往之的街道,去发现吃喝玩乐的好地方。

着眼于休闲观光的社會行为,对街道的关注主要是聚焦在历史建筑、文化古迹、名人居里、市民广场、街心雕塑以及特色美食等具有特色的东西。在街道上,人们能够放松心情,悠闲漫步,游玩观光,品位街道,获得独特的体验与观感。就此而言,任何街道都不可能同其周围的环境分开,街道必定伴随着临近的建筑而存在,建筑的排列形成了街道,建筑的秩序感形成街道的美。街道空间中丰富的文化和艺术元素,

建构、呈现和传播着街道的特色及其美感,为人们提供了休闲娱乐的处所。

对街道的休闲商旅类利用,是许多历史文化名城(比如西安或北京等)市政建设、城市规划以及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的重要内容。其主要问题在于,如何加强对传统风貌街道的保护和利用,提高文化服务的品质和内涵,减少街道旅游观光中的不文明行为,减少旅游观光对周边居民的影响等。由于历史文化保护的需要,休闲商旅类利用与营销交易类利用相得益彰,但会与交通出行类利用存在矛盾冲突,比如对传统风貌街道的保护往往会影响其更新改造,不利于提高其交通出行能力。

#### 4. 生活服务类利用

街道空间容纳着城市居民的日常生活。美好的街道是熟人社会的生活圈,是左邻右舍频繁互动的绝佳地方。阿兰·雅各布斯认为“城市之所以存在,在很大程度上是因为社交”,街道是“非常重要的社交场所”“一条伟大的街道必须有助于邻里关系的形成:它应该能够促进人们的友谊与互动,共同实现那些他们不能独自实现的目标”<sup>[7]</sup>。作为开放的公共空间,街道也是官方和民间传播信息的渠道,街道上的各种活动传递出公开或隐含的信息,协调着社会主体之间的关系<sup>[8]</sup>。这些都指出了街道对于社会生活的重要性。

在一些成熟的都市街区,居民楼中的老住户比例非常高,相互之间的熟悉程度也很高,十数年或数十年如一日,人们之间形成安居乐业的稳定生态。人们的吃穿住行等日常活动,以及柴米油盐酱醋茶等需要,基本上都可以在附近几条街道形成的生活圈中得到实现,比如清晨在街边小店买一份早餐,穿过两条街送孩子上学,下班后乘公交车坐几站路回家,晚饭后去街角的广场溜达,周末带孩子在附近的公园休闲,等等。这是大部分市民循环反复而乐此不疲的生活节奏。这样的街道是日常生活的场域,是家的延伸。

区别于其他类型的街道,着眼于生活服务的街道配置都是面向市民生活的设施,主要包括方便行走的便道、可锻炼身体的街角广场、可供集体活动的街心花园和精心设计的道路绿化带等,以及布局合理的各种商铺、银行、五金店和小卖部等。但无论是遛鸟逗狗,还是下棋和闲谈,生活服务类街道最重要的元素就是参与和交流。区别于其他类型街道的冷清、陌生和僵化,生活服务类街道是有温度的街道,处处透露出社区邻里的亲和性。

生活服务类街道利用形成的问题是别具一格的,其中主要是基于个人权利而形成的边界冲突,许多都是鸡毛蒜皮的“小冲突”,也是家长里短关注的“小插曲”,比如为了争夺广场舞地盘而引发的纠纷,自行车乱停乱放而导致的拥堵问题,由于宠物随地便溺而引发的烦恼以及车辆鸣笛而带来的投诉等。许多问题上升不到法律纠纷的层面,但却需要基层政府或社区组织予以智慧地解决,需要通过个人之间以及自我协调(比如提升道德素养)来解决。

此外,街道还具有其他方面的功能。街道是社会的折射和投影,反映了社会结构和社会关系的脉络,比如街道上呼啸而过的名贵豪车与拥堵不堪的公交车就体现了社会的生态。街道也积淀着行动者的情感记忆。“城市人的一生中至少会牢牢记住一条街道,那通常是生养我们的地方”“城市人以街道作为自己的故乡”<sup>[9]</sup>。正是这种深入骨髓的朴素情感,让人们对于生于斯长于斯的街道魂牵梦萦。街道还是政治符号的铭牌,是权力斗争的战略要地。领导的警车开道、临街墙面上的政治标语、街边树荫下停靠的流动警车等,都是政治生态的重要反映。革命活动往往发生在街道,游行示威也是在街道组织和展开的,社会抗争往往也是从街头拉开序幕,比如上访者堵塞交通干道,以求引起党和政府的重视,甚至“集体散步”也成为典型的抗争剧目。

### 三、街道空间的多元治理及其权利均衡

作为城市的血管和神经,街道是典型的公共物品。公共物品具有天然的稀缺性,对稀缺公共物品的利用必须既要充分保障其功能,又要兼顾平衡不同的权利需求,治理归根结底是街道空间及其利益的再分配问题。对街道的利用包含着多种多样的途径和方式,行动者根据不同的目的运用不同的方式利用街道,形成了不同的规则体系和行动机制。但对街道的治理既有共性,比如所有的街道都需要红绿灯或斑马线等交通信号系统,也有差异性,不同街道的管理依赖不一样的力量,最终形成了不同的结构、过程以及机

制等。

表 1 街道的四种利用类型及其多元治理机制

利用类型	行动者主体	资源与配置	目的与诉求	冲突与矛盾	治理机制
交通出行类	上班族、学生、货物运输者等所有出行者	路面、护栏、监控设施、交通信号设施	秩序、高效、安全	拥堵、事故风险、焦虑	技术和专业治理 法律规制和惩戒机制
营销交易类	无店商贩、摆摊者、商铺店主、发小广告者、街头推销者等	路面、商铺、灯箱、街角、人流	赢利、消费、财产权、市场规则	无序争抢、脏乱、欺诈、蒙骗	市场和监管治理 制度规范和奖惩机制
休闲商旅类	商务人士、游客、畅游购物者、花鸟文玩爱好者等	建筑、景观、特色商品或服务、霓虹	享受时光、休闲娱乐、游玩观光、舒畅	喧闹、不文明、风貌难以保护、传统文化消弭	权威和供需治理 构建服务和管制机制
生活服务类	晨练者、广场舞大妈、闲聊者、接送孩子者、私搭乱建者、乱堆乱放者、遛宠物者等	商铺、便道、街角、绿化带、广场	宜居、便利、洁净、交际	争吵、混乱、抢占、脏乱	参与和互动治理 多元共商和共享机制

### 1. 交通出行类利用——技术和专业治理

交通出行是街道最原始和最基本的功能。与收费的高速公路等准公共物品不同,城市中的街道是典型的纯公共物品,要做到排他是不可可能的,因此街道是开放和平等的。人们穿梭在城市的大街小巷,去往自己想要去的地方,街道就是不同目的地之间的桥梁。为了更好地利用街道,保障人们的交通出行,提高交通出行的效率,城市街道设置了各种交通信号设施和安全保障设施,具体包括信号灯、斑马线、高架桥、摄像头、隔离带以及安全护栏等。红灯停,绿灯行,靠右行或靠左行,街道设定了最为简单的利用规则。无论个人驾驶的是宝马奔驰车,还是步行或者是骑自行车等,所有人都要遵守统一的交通规则。

街道公共物品的性质导致对其过度利用,典型的后果就是交通拥堵和随意停放等。就此而言,街道的治理目标非常明确,那就是安全快捷地到达目的地。效率和安全是交通出行的核心目标,相应地,街道的治理任务相对简单,专业技术性含量非常高,主要是依赖于交通管理部门为主导的专业化治理。随着城市交通拥堵的加剧,街道已经成为城市治理的重要聚焦点。无论是建设轻轨地铁,还是设立潮汐车道,都是着眼于解决交通出行的问题。而且城市管理的智能化程度也不断提高,更多通过专业技术手段来实现对街道的高效率利用,比如高清摄像头、人工智能和城市大脑等,街道治理结构的中心主要是由交通科技、城市规划和信息技术等领域的专家以及交通管理部门等共同组织起来的“知识联盟”<sup>[10]</sup>。

### 2. 营销交易类利用——市场和监管治理

“市”(集市或市井)原本就是进行市场交易的地方,营销交易类利用把街道当作商业交易的工具,可以说是回归了“市”的本源。因为传统的集市就是在街道上展开的,而且街道还是免费利用的,因此许多摊贩宁愿打游击做流动摊贩,也不愿意被政府“管起来”。如果没有营销交易类活动,街道就会失去生机与活力,变得死气沉沉。但由于街道是没有“主人”的,大量存在着规则未定、权属不明或权责模糊等情况,社会行动者对街道的利用,往往是先下手为强,对街道进行“无序的抢占式利用”,比如小商贩们按照“先到先得”的规矩抢占街道上的有利地形,放置诸如水杯、自行车或围栏等,以宣示街道空间的归属,而街道两边的商铺也总是倾向于把商铺前面的街道化公为私,用之于摆放器械或桌椅以及商品等。这些似乎都是理所当然的一样。

当人们利用街道来谋求利益的时候,街道反过来也以各自的方式吸引人们,强化自己可利用的市场价值,比如某些街道在社会选择和市场竞争过程中胜出,成为富有特色的商业一条街。对街道的营销交易类利用最终遵从着市场“看不见的手”的指挥,而治理的着眼点就是建构公平合理的市场规则,为市场交易提供良好的环境。虽然街道属于公共产权,不具有排他性,但对街道的利用却制造了紧张和拥挤,空间分配的不均衡也形成各种矛盾冲突。如同黑社会帮派之间的争夺地盘一样,街道也成为利用者之间竞争的

对象。比如为了抢占人行道来摆摊设点,许多人不惜大打出手,决定谁有权利使用街道。摊贩和商铺等利用街道来进行摆卖,但却影响了市容环境,制造了交通拥堵。由此形成的个人利益与公共利益的冲突,需要通过严格的立法和执法来平衡各方的权益。

### 3. 休闲商旅类利用——权威和供需治理

街道也具有休闲旅游的价值,是社会审美的对象,也是情感再生产的重要情境。区别于以交通和交易为目的的利用,以休闲旅游为目的的活动主要是对城市意象的符号性消费,而并不直接涉及到空间权属和利益分配。人们在街道中溜达、闲逛和购物等,或漫无目的地闲庭信步,浅斟低唱,或步履匆匆地走马观花,浮光掠影,都是体验和感悟街道及其市民生活的个体化方式。街道上的店铺、灯箱、广告牌、雕塑、绿化带等物质元素建构而成的景观及其风格等,都会给人们留下独特的观感和体验。满足情感体验和审美诉求的街道治理的主要目标,是创造具有“可见性”<sup>[6]</sup>的景观与活动。就此而言,街道之间的竞争更像是空间综合实力的全面较量,包含了看得见的物质元素和看不见的精神要素。

街道空间的规划、设计和维护等,不是任何个人或市场主体所能完成的,而是需要能够有效组织与协调相关资源的“政经联合体”来实施,其中最核心的就是城市“政经联合体”对街道的再定义,而这通常是公共权威单方面定义的结果<sup>[10]</sup>。就休闲商旅利用的目的而言,大多数人不过是到此一游的观光者而已,具体的治理主要是规范游客不文明和观光行为,比如攀爬、乱扔垃圾以及破坏公共设施等。面对现代城市间日益激烈的竞争,街道治理的目标就是想方设法进行城市营销,提供富有特色的产品和服务,使街道更加具有厚重感、感染性和吸引力,包括利用互联网技术卓有成效地进行宣传等。此外,街道的声誉也依赖于外部群体的宣传,旅游观光者尤其是新闻媒体等通过图片、网贴和微信公众号等,对街道空间的意象进行表达,会实质性地塑造街道及其所在城市的形象。

### 4. 生活服务类利用——参与和互动治理

生活服务类街道是可以轻松购买到油盐柴米醋茶等日常生活必需品的街道,是到处透露出浓郁的烟火气息的街道。人们不仅从街道上获得日常所需的各种物品和服务,还利用街道空间开展形式多样的邻里活动,展开持续而紧密的互动。但随着城市化的持续发展,大多数成熟的社区都逐渐形成共同的地域文化、生活习惯、共享空间和联系纽带等,因而能够更好地卓有成效地进行交流和互动,建立更富有亲和力、凝聚力和归属感的社会网络。这种对街道空间的利用过程也是重建、深化和拓展社会网络关系的过程,其中个人可以通过交换信息、表达观点和提出诉求以及其他个体化行动等,而参与到街道治理的过程中来,比如举报街头犯罪、维护街道整洁和为陌生人提供帮助等。这些充满了人情味和温暖感,个人在其中发挥着关键行动者的作用。

生活服务类街道说到底还是社区需要的产物。生活服务类内容是社区的标准配置,代表着社区的特性及其品质。而社区则是街道发展甚至是繁荣的基础,两者同呼吸共命运,休戚与共。人们在社区中安家,从街道中获得必要的生活服务,个人生活很大程度上与街道提供可能产品和服务的可能性密切关联在一起。“最好的街道会鼓励大众共同参与”<sup>[7]</sup>,有魅力的街道更离不开社区居民的充分参与。人们出于个人的热情、责任和利益等,有意识或无意识地参与街道的治理,提供了街道治理深厚的社会基础。相对于其他类型街道中主要是素不相识的陌生人,生活服务类街道的主角是长期固定地利用街道的社区居民,频繁的互动和交往构成了街道治理的显著特性。每个人都根据个人分散的知识来为街道治理提供资源,但不同的利益和诉求也形成了广泛的冲突与矛盾,比如居民侵占绿地的行为所引发的冲突等。

以上只是街道治理机制的典型类型。利用街道的行为是非常多样的,其中既有合理合法的行为,也有不合理不合法的行为,街道的治理也需要多元化的机制,比如对于所谓“中国式过马路”、群体性事件的街头抗议、对街头流浪汉的救助以及对街头摔倒老人的抢救等,这些问题究显然也都属于广义街道治理的范畴。

## 四、小结和进一步思考

众所周知,作为城市的重要构件,街道的状况反映了城市的形象,具有鲜明的治理含义。街道和城市

是相互匹配的,有什么样的城市就有什么样的街道,反过来也是一样。街道作为城市肌体的血管和神经,延伸到城市的各个角落,触及到社会中的每一个人,理解城市应当从触摸和品读街道开始。街道更是社会的工具,人们利用街道来满足各自的需求,但街道也是社会的存在,人的活动形成了千变万化的街道景观,街道的规模、布局和特性也影响着个人。

空间是非常重要的。场所的意义因人而异,不同的活动形塑了场所的丰富意蕴。不同的社会群体对街道的需求是不同的,对街道的认知也就“有着明显的选择性偏好”<sup>[11]</sup>。不同的利用街道的方式,塑造出不同的街道运行模式,进而要求不同的治理机制。具体的治理机制主要定位于如何提高街道空间利用的效率,充分发挥街道的复合功能,协调街道中的人、事、物及其关系,其中既有政治和法律机制,也有经济和社会机制,不同的机制都从不同的方面促进了街道的治理。

本研究从经验上对行动者利用街道的行为进行类型学细分,描述了街道的特性和行动者的偏好,揭示了城市街道的多样性及其差异性,以及街道核心功能及其运行的差异性。街道多样化的空间形态及其治理机制,为深入理解城市治理提供了具有高度可见性的城市图谱,也有利于深入把握街道空间的治理技术及其发展趋向。如何才能更好地认识和利用街道,如何才能实现街道空间的良治,显然还需要继续进行理论和实践的深入探索。

(感谢博士生高刚为此文做出的贡献)

#### 参考文献:

- [1]简·雅各布斯.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M].南京:译林出版社,2006:26-26.
- [2]B·鲁道夫斯基.人的街道[M].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2000:引言,16.
- [3]Henri Lefebvre.The Urban Revolution[M].Minneapolis: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2003:18.
- [4]芦原义信.街道的美学[M].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2006:23.
- [5]凯文·林奇.城市的印象[M].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1990:41-44.
- [6]段义孚.空间与地方——经验的视角[M].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7:143,143.
- [7]阿兰·B.雅各布斯.伟大的街道[M].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2009:引论,3-7,8.
- [8]宁欣.中国古代城市街道的信息传播与信息交流功能——以唐长安为中心[M]//邓小南.政绩考察与信息渠道——以宋代为重心.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8:275-289.
- [9]陈村.陈村碎语[M].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2003:12.
- [10]韩志明.街道的多元意象及其治理机制——基于街道类型的空间分析[J].新视野,2018(1):64-71.
- [11]赵渺希,钟焯,等.不同利益群体街道空间意象的感知差异——以广州恩宁路为例[J].人文地理,2014(1):72-79.

## The Utilization of Street Space and Its Multiple Management Mechanism:

Analysis from Action-oriented Perspective

HAN Zhiming

**Abstract:** Street is a significant component of urban structure and is also the most important urban public space. It contains abundant material and spiritual elements, constitutes diversified spatial form, and has complex subtle social functions. Different social actors use street space in different ways for different purposes. Therefore, different social processes, social relations and social consequences ensue. Centering on actors and their relationships, and basing on the related observation, experience and thinking of street space and the diversity of governance behaviors, this paper conducts type analysis on the social behavior of the street use and divides the purposeful activity into four types. Through in-depth analysis of mechanism of production and reproduction of the actors' social behavior in the street space, including multiple aspects such as the social behavior rules system, implementation mechanism, relationship establishment and overflow effect, some countermeasures and suggestions on the use of street space are put forward. The type analysis of social actors in the street space and their behavior can help us to better understand the interaction construction between social subject and social space and has important inspiration and reference for the realization of more humanized and efficient urban management.

**Key words:** Street; Street Space; Actors; Urban Governance; Multiple Governance

(责任编辑:文泉)